

# 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一般行政：配合各業務單位推動各項工作計畫，達成施政計畫目標。

#### 2. 消防救災業務

- (1) 加強災害管理工作：修正「災害防救法」完備災害防救體制、推動「災害防救深耕 5 年中程計畫」、推動防災社區相關工作、修正風災、火災及爆炸災害防救業務計畫、強化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與建置備援中心、舉辦「防汛演習」及「國家防災日地震災害狀況推演」、落實防災宣導及講習教育。另為整合既有之防救災與消防資訊系統，建立資訊共享服務，辦理防救災雲端計畫及消防資通訊業務講習、訓練等，以持續提升防救災資通訊效能。
  - (2) 加強火災預防工作：建立整體火災預防體系，積極推動防火宣導、防火管理制度及防焰制度，落實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以及消防機具、器材及設備認可制度，並持續辦理消防安全管理，維護公共安全。
  - (3) 加強危險物品管理工作：強化公共危險物品場所管理機制，落實液化石油氣（含鋼瓶）、燃氣熱水器及爆竹煙火相關安全管理，並持續辦理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及爆竹煙火燃放等安全宣導。
  - (4) 加強災害搶救工作：加強訓練消防人員救災戰術及戰技，並持續充實救災所需車輛、裝備器材等，強化山域及水域意外搜救機制，以提升我國災害搶救戰力。
  - (5) 加強緊急救護工作：充實地方消防機關緊急救護車輛，辦理各級救護技術員訓練（含繼續教育），精進救護效能，提升緊急救護品質；推動直轄市、縣市消防機關宣導基本生命支持術，增益民眾自主救護能力，減少濫（誤）用救護資源。
  - (6) 加強火災調查工作：修訂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法規、執行火災案件資料管理及統計分析；辦理全國重大火災案件證物鑑定工作及支援現場調查工作、充實火災證物鑑定儀器及技術發展；執行火災原因調查鑑定訓練計畫、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製作水準等計畫，以全面提升火災調查效能，提供全民優質的火災調查工作服務。
  - (7) 加強教育訓練工作：辦理各種消防專業在職教育訓練、消防役訓練、消防常年訓練、消防人員游泳能力檢測、消防楷模鳳凰獎表揚活動及赴國內考察活動及組團參加世界警政消防運動會，促進國際消防交流，以提升消防人員士氣與素質。
  - (8) 加強民力運用工作：輔導救難團體強化組織救援效能，辦理消防救難志工教育訓練及考核，整合民間力量，發揮民力協助救災能力；執行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計畫；充實義消裝備器材；捐助財團法人消防發展基金會。
  - (9) 加強救災救護指揮工作：辦理「102 年消防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勤務研討會」，加強中央與地方消防勤務工作，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10) 加強特種搜救工作：持續辦理專業技術人員訓練及直升機組合訓練，提升立體救災效能；配備各式救災器材、執行國內外重大災害搶救工作。
  - (11) 加強消防訓練中心工作：採先進國家訓練教材，積極整合朝全災害訓練模式進行。開創 e 化消防訓練資訊系統，強化訓練職能，提升訓練效能，陸續接受各政府機關及民間團體委託辦理各訓練班期，並持續辦理消防、義消及災害防救人員教育訓練等工作，以培養優秀人才。
  - (12) 加強國家搜救指揮中心工作：辦理「102 年度搜救有功人員表揚暨研討會」，表揚救災救難英勇事蹟，並促進搜救學術交流，以提升搜救效能。
3. 港務消防業務：推動基隆、臺中、高雄、花蓮各港區各項消防救災救護工作，以確保港區消防安全。

# 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 1. 本(102)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消防救災業務	一、災害防救深耕5年中程計畫	推動第3梯次高雄市等10個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本計畫第3年工作。	已完成。	
	二、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中部備援建置計畫	完成建築內裝、機電及資通視訊系統標案及衛星微波緊急通訊系統標案全案驗收付款。	中部備援中心設計監造服務費419萬1,662元，因承包商與原協作廠商進行訴訟，監造單位無法接受本署所要求提供相關銀行連帶保證書及書面切結承諾之付款條件，擬向公共工程委員會申請履約調解；衛星微波系統設計監造服務費195萬5,925元，因未完成建置承包商教育訓練相關監造文件，未符契約付款規定；衛星電話6臺費用21萬元，因逾期計罰疑義尚未釐清，無法結案，故均須辦理保留。	本案已完成驗收，刻正進行後續結算相關事宜，針對履約爭議部分將持續與廠商協調解決之道，並嚴密控管進度以維護機關權益。
	三、防救災雲端計畫	一、中央及備援中心軟、硬體基礎設施建置。 二、共通作業部分：圖資平台、帳號管理、資料交換作業。 三、應用作業部分：災情查報、疏散收容、協同作業暨EMIS災情改版。 四、訊息平台部分：傳播業者、公家看板、LBS等。 五、資料蒐集部分：消防業務既有資料整合(水源、列管場所、危險物品場所等)及氣象資料。	一、完成防救災雲端系統軟體建置、單一簽入平臺(SSO)、日誌及代碼管理等。 二、完成應變服務平臺網路災情通報功能，惟配合災情通報案件包括GIS底圖、災情管理等配套運作系統之建置期程，預計103年防汛期前可完成上線使用。 三、完成訊息服務平臺管理、訊息發布管理、訊息資料管理、訊息接收服務、簡訊/區域簡訊(LBS)發布電信業	防救災雲端資料中心(機房)業於102年度建置完成，另防救災雲端各應用系統預計於103年防汛期上線。

# 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者介接、Email/RSS 訊息發布、行動裝置訊息發布、Web/Widget 訊息發布等發布終端建置。</p> <p>四、完成雲端資料中心資源池之硬體、資料庫管理、GIS 圖台、路徑規劃軟體，GIS 工具及原始碼資安掃描工具等共通性軟硬體建置及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網路環境改善等。</p>	
	四、內政部消防署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長程計畫	辦理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所需基礎訓練、進階訓練、保險及裝備器材。	<p>一、辦理完成臺中市等 15 縣市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裝備器材補助、臺中市等 18 縣市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訓練補助、臺南市等 11 縣市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保險補助。</p> <p>二、辦理完成評鑑各消防機關進階裝備器材、訓練補助。</p>	

# 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 2. 以前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99 年度 消防救災 業務	消防救災 業務	訓練中心建置計畫案	<p>一、委託設計監造服務案 9,014,796 元，因本案設計監造服務尚包含「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中部備援中心建置案」之監造工作，雖已完成相關驗收文件審查作業，惟中部備援中心承包商與進懋有限公司有爭訟案件，為保障機關權益，經協商決議本案監造商需提供書面具結承諾文件及銀行連帶保證書始得付款，事後監造商對此部分又提出疑義，擬向公共工程委員會申請履約爭議，故須辦理保留。</p> <p>二、訓練中心建置工項「水上水下救生訓練場」，廠商報價漏列 7,750,472 元，承商於 101 年 7 月 13 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目前進入民事訴訟二審上訴司法程序，惟經臺灣高等法院民事庭 102 年 11 月 14 日第 3 次開庭結果仍未作出判決，當俟判決結果辦理後續作業，故須辦理保留。</p>	<p>一、委託設計監造服務案將持續與監造商進行協調溝通，並將視中部備援中心承包商與進懋有限公司間爭訟案件一審判決結果宣判後，於保障機關權益前提下，再召開會議研商是否免除監造商須提供銀行連帶保證之決議，以加速辦理本案付款核銷作業。</p> <p>二、訓練中心新建工程水上水下救生訓練場（游泳池循環過濾系統）漏列金額，因目前仍在臺灣高等法院民事庭審理中，俟判決確定後辦理後續作業。</p>
100 年度 消防救災 業務	消防救災 業務	原住民族基礎建設方案-提升山地鄉消防救災效能 3 年中程計畫-補助興建消	已完成。	

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防分隊廳舍		
101 年度消防救災業務	消防救災業務	一、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中部備援中心建置計畫	已完成。	
		二、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南部正式備援中心建置計畫-建築、水電工程部分	已完成。	
		三、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南部正式備援中心建置計畫-資通訊部分	已完成。	
		四、原住民族基礎建設方案-提升山地鄉消防救災效能中程計畫-補助「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101 年度原住民族基礎建設方案購置水箱消防車 1 輛採購案」	已完成。	
		五、原住民族基礎建設方案-提升山地鄉消防救災效能中程計畫-補助興建消防分隊廳舍	本計畫共辦理 12 處廳舍興建工程，皆已完工。其中屏東縣政府消防局三地門、春日、牡丹、泰武、來義、獅子消防分隊及嘉義縣消防局阿里山消防分隊等 7 處已完成結算付款作業，另花蓮縣消防局萬榮、卓溪等 2 處消防分隊刻正辦理驗收，臺東縣消防局金峰、卑南、達仁等 3 處消防分隊辦理結算作業中，故須辦理保留。	<p>一、每週定期以廳舍控管表追蹤管制最新執行進度，協助儘速完成興建及請款事宜。</p> <p>二、自 101 年 5 月起，每月分別函請各受補助機關督促所屬積極趕辦。</p> <p>三、自 100 年 8 月至 102 年 10 月計 8 度召開進度檢討會議，邀集受補助縣消防局人員到場說明並提出檢討，甚且要求地方政府成立專案小組及提具解決對</p>

# 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策，俾提升執行效率。 四、於 101 年分次前往嘉義縣、花蓮縣、臺東縣及屏東縣進行實地訪視，並於 102 年 6 月 19 日派員會同專業人員赴進度落後之臺東縣消防局達仁、金峰及卑南消防分隊廳舍瞭解施工狀況，並敦促地方消防機關務必作好履約管理，俾有效控管進度。
		六、內政部消防署防救災雲端計畫-基礎服務平臺建置暨營運管理案	已完成。	
		七、防救災雲端計畫-訊息服務平臺建置案	已完成第 2 階段應用系統建置，預計於 103 年度 5 月底前完成系統推廣介接工作。	
		八、防救災雲端計畫-防救災應變暨資料服務平臺建置案	已完成建置案第 1、2 期系統開發工作，預計於 103 年度汛期前完成系統上線使用。	
		九、防救災雲端計畫-安控系統建置採購案	已完成。	

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歲入部分

本年度歲入預算數為 1 億 1,928 萬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 億 3,840 萬 539 元，較預算數超收 1,912 萬 539 元。(詳見「102 年度歲入決算概況表」)

(二)歲出部分

1. 本年度部分

(1) 本年度歲出預算數為 15 億 7,489 萬 9,000 元(含動支第二預備金 1,233 萬 1,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4 億 5,883 萬 3,214 元，應付數 724 萬 7,087 元，保留數 793 萬 500 元，合計 14 億 7,401 萬 801 元，執行率 93.59%，與預算數比較賸餘 1 億 88 萬 8,199 元。(詳見「102 年度歲出決算概況表」)

(2) 其他支出部分：本項支出包括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等 2 項，本年度預算數 4,665 萬 5,918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665 萬 5,918 元。(詳見「102 年度其他支出科目執行概況表」)

2. 以前年度部分

99、100 及 101 年度歲出轉入金額 4 億 4,575 萬 7,869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3 億 8,596 萬 5,261 元，註銷數 259 萬 242 元，未執行數 5,720 萬 2,366 元轉入 103 年度繼續執行。(詳見「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執行概況表」)

三、資產負債實況

(一)歲入類平衡表：

1. 本年度歲入類平衡表列資產科目總額 0 元，較上年度資產科目總額 717 萬 5,750 元，減少 717 萬 5,750 元。
2. 本年度歲入類平衡表列負債科目總額 0 元，較上年度負債科目總額 717 萬 5,750 元，減少 717 萬 5,750 元。

(二)經費類平衡表：

1. 本年度經費類平衡表列資產科目總額 1 億 6,804 萬 3,397 元，較上年度資產科目總額 6 億 5,356 萬 5,571 元，減少 4 億 8,552 萬 2,174 元。(詳見「經費類-資力及資產部分」)
2. 本年度經費類平衡表列負債科目總額 1 億 6,804 萬 3,397 元，較上年度負債科目總額 6 億 5,356 萬 5,571 元，減少 4 億 8,552 萬 2,174 元。(詳見「經費類-負擔及負債部

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分」)

四、其他要點

- (一)本年度預算均能依計畫進度確實嚴格執行，並擰節開支，除有部分計畫尚留待下年度繼續完成外，餘均能配合業務需要辦理完成。
- (二)液化石油氣新出廠鋼瓶認可、定期檢驗合格標示及一般爆竹煙火新出廠合格標示、型式認可及個別認可等之審查收入係收支併列案，本年度預算 8,612 萬 8,000 元，執行結果，實際收入 1 億 683 萬 8,524 元，支出 6,568 萬 7,530 元，超收 4,115 萬 994 元。



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2年度

(1) 102年度歲入決算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餘絀數	說明
		實現數	應收數	合計	占預算數%		
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	119,280,000	138,400,539	-	138,400,539	116.03	19,120,539	
罰款及賠償收入	-	18,797,964	-	18,797,964		18,797,964	
罰金罰鍰	-	75,000	-	75,000		75,000	
一般賠償收入	-	18,722,964	-	18,722,964		18,722,964	
規費收入	119,207,000	116,587,837	-	116,587,837	97.80	2,619,163	
行政規費收入	118,985,000	113,310,243	-	113,310,243	95.23	5,674,757	
審查費	118,580,000	113,207,243	-	113,207,243	95.47	5,372,757	
證照費	405,000	103,000	-	103,000	25.43	302,000	
使用規費收入	222,000	3,277,594	-	3,277,594	1,476.39	3,055,594	
場地設施使用費	222,000	3,277,594	-	3,277,594	1,476.39	3,055,594	
財產收入	30,000	1,505,113	-	1,505,113	5,017.04	1,475,113	
財產孳息	-	214,113	-	214,113		214,113	
利息收入	-	1,907	-	1,907		1,907	
租金收入	-	212,206	-	212,206		212,206	
廢舊物資售價	30,000	1,291,000	-	1,291,000	4303.33	1,261,000	
其他收入	43,000	1,509,625	-	1,509,625	3,510.76	1,466,625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90,427	-	90,427		90,427	
其他雜項收入	43,000	1,419,198	-	1,419,198	3,300.46	1,376,198	

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2)102 年度歲出決算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 數(2)-(1)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2)	占預 算數 %	
消防署及所屬	1,574,899,000	1,458,833,214	7,247,087	7,930,500	1,474,010,801	93.59	-100,888,199
一般行政	494,949,000	472,356,764	0	0	472,356,764	95.44	-22,592,236
消防救災業務	797,772,000	721,340,005	7,247,087	7,930,500	736,517,592	92.32	-61,254,408
港務消防業務	280,558,000	265,136,445	0	0	265,136,445	94.50	-15,421,555
第一預備金	1,620,000	0	0	0	0	0	-1,620,000

(3)102 年度其他支出科目執行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實 現 數	預決算比 較增減數	說 明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9,564,968	9,564,968	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37,090,950	37,090,950	0	
合 計	46,655,918	46,655,918	0	

(4)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執行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入數	決 算 數		註 銷 數	轉 入 下年度數	說 明
			金 額	占轉入數 %			
99	消防署及所屬 消防救災業務	16,765,268	0	0.00	0	16,765,268	
100	消防署及所屬 消防救災業務	5,207,000	5,207,000	100.00	0	0	
101	消防署及所屬 消防救災業務	423,785,601	380,758,261	89.85	2,590,242	40,437,098	
	合 計	445,757,869	385,965,261	86.59	2,590,242	57,202,366	

## 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

##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2年度

## (5)經費類平衡表

## 資力及資產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數(1)-(2)
專戶存款	9,366,548	29,075,985	- 19,709,437
保留庫款	33,329,424	16,765,268	16,564,156
保留庫款-本年度	15,177,587	328,316,763	- 313,139,176
押金	9,000	9,000	-
暫付款	23,872,942	100,675,838	- 76,802,896
保管有價證券	86,287,896	178,722,717	- 92,434,821
合 計	168,043,397	653,565,571	- 485,522,174

## 負擔及負債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負債科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數(1)-(2)
保管款	9,235,402	28,053,460	- 18,818,058
應付歲出款	49,451,894	4,111,900	45,339,994
應付歲出款-本年度	7,247,087	243,911,391	- 236,664,304
代收款	131,146	1,022,525	- 891,379
應付歲出保留款	7,750,472	17,860,368	- 10,109,896
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	7,930,500	179,874,210	- 171,943,710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86,287,896	178,722,717	- 92,434,821
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9,000	5,000	4,000
經費賸餘-押金-本年度	-	4,000	- 4,000
合 計	168,043,397	653,565,571	- 485,522,174